

SKALN　MSDS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第一部分：化学品名称及企业标识

产品名称；SKALN Grease 润滑脂
生产单位:斯卡兰石油（重庆）有限公司
地　　址:无锡市新区硕放镇
电　　话: 023-67862326
传　　真: 023-67862326-0
网　　址：www.SKALN.com

第二部分：成分/组成信息

化学物质成分	含量	CAS No.
稠化剂	13%	7620-77-1
石油添加剂	2%	128-37-0
基础油	85%	8002-05-9

第三部分：危险性概述
危险性类别：---
危险性：本油品属于可燃膏体。
有害性：本油品吞食后对人体有伤害。
进入眼中：可刺激眼睛，导致眼角膜机械性损伤。
饮入体内：会引起消化道刺激。
皮肤粘污：对皮肤一般无刺激，可能仅有机械性损伤。
吸入：一般无吸入危害。

第四部分：急救措施
眼睛接触： 提起眼睑，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。就医。
食入： 饮足量温水，催吐。洗胃，导泄。就医。
皮肤接触： 脱去污染的衣着，用流动清水冲洗。
吸入：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。保持呼吸道通畅。如呼吸困难，给输氧。如呼吸停止，立即进行人工呼吸。就医。

第五部分：消防措施
燃烧与危险性： 高温下可燃烧。
有害燃烧产物： 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等有毒气体。
灭火方法： 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、穿全身消防服，在上风向灭火。
灭火剂：雾状水、泡沫、干粉、二氧化碳、砂土。



第六部分：泄漏应急处理

应急处理：　隔离泄漏污染区，限制出入。切断火源。并用砂、泥土、木屑等吸附漏出的油品，用洁净的铲子收集于有盖的容器中，转移至安全场所。若大量泄漏，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。移动泄漏油桶人员须穿戴保护用品，并注意不要站在下风向处作业。阅读和遵守 MSDS 和溶剂标签上的安全防范措施。

第七部分：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要有良好的自然通风条件。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建议操作人员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，穿防渗透工作服，戴乳胶手套。远离火种、热源，工作场所严禁吸烟。搬运时要轻装轻卸，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，不要随意处置。。
储存注意事项：　储存于阴凉、通风的库房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。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材料收容泄漏物。

第八部分：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

职业接触限值
中国 MAC(mg/m3)：　未制定标准
前苏联 MAC(mg/m3)：　未制定标准
工程控制：提供良好的自然通风条件。
呼吸系统防护：　空气中浓度低于职业接触限值。当空气中浓度超标时，采用有效通风。
眼睛防护：　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。
身体防护：　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。
手防护：　戴乳胶手套。
其他防护：　工作现场严禁吸烟。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第九部分：理化特性

外　　观：	本油色
滴　　点：	≥110℃
耐　　温：	-15℃~130℃
水　分 %：	无
工作锥入度：	220-295
腐 蚀 试 验 100℃*24h：	铜片无绿色或黑色变化



第十部分：稳定性和反应活性

稳定性：常温常压下稳定。
禁配物： 强氧化剂、强酸、二氧化碳。
避免接触的条件：明火，高热，火花和其他引火源 。
聚合危害：不发生。
分解产物：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等有毒气体。

第十一部分：毒理学资料

急性毒性：稠化剂：无资料
基础油：无资料

第十二部分：生态学资料

无资料。

第十三部分：废弃处置

废弃处置方法： 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。分类回收，建议用掩埋法处置。

第十四部分：运输信息

中国： 无规定。
运输注意事项：起运时包装要完整，装载应稳妥。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、不倒塌、不坠落、不损坏。严禁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。运输途中应防曝晒、雨淋，防高温。车辆运输完毕应进行彻底清扫。

第十五部分：法规信息
法规信息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（1987 年 2 月 17 日国务院发布），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（化劳发[1992] 677 号），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（[1996]劳部发 423 号)等法规，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、生产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。



第十六部分：其他信息

参考文献：环境保护部	《中国现有化学品名录》　已列入
	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2008 无规定
国家安全生产监督总局	《剧毒物品名录》2012　末列入）
国家质量检监督检验检疫总局	《危险化学品名重大危险源辨识》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	GB18218-2009 无规定
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卫生部	《高毒物品目录》2003 版　末列入

上述信息基于我方所知的数据，并被认为在本协议日期是正确的。由于本信息可能会在超出我方控制范围的情况下使用，且我方可能不熟悉，且在本文件日期之后提供的数据可能会建议对信息进行修改，因此我方不对其使用结果承担任何责任。提供此信息的前提是，接收信息的人员应自行确定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（GB 30000-2013）编制.